关于开展全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情况检查的通知

各中小学及有关学校：

为进一步推进全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根据常州市教育局《关于开展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情况检查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全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情况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常州市教育局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见》《常州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服务三年行动计划（2022—2024年）》等文件要求，制定了《常州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重点任务清单》（见附件1），请结合学校实际严格对标、认真贯彻落实，进一步提高学校“三全”育人水平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。

2.请各校对照《任务清单》完成2022年1—6月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情况书面总结和整体推进情况报送表（见附件2）。总结材料应包括：心理健康课程开设情况、心理辅导室运行情况、心理活动开展情况、心理健康教师、班主任和家长培训情况、心理健康教师和班级心理委员配备情况、家长学校运行情况、心理危机预防情况、重点学生心理健康纸质档案建档情况等。

请各校认真总结，于5月12日（周四）下午5:00前上报总结材料和推进情况报送表，联系电话：67897016，邮箱：[wjdeyu@126.com](mailto:wjdeyu@126.com)。

附件：

1.常州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重点任务清单

2. 2022年武进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1—6月整体推进情况报送表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22年5月10日